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基函〔2016〕1266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布 2015 年度广东省 公路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 结果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（委），顺德区国土城建和水利局，广州、珠海、汕头、惠州、潮州市港务（口）局，省公路管理局、省航道局，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、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：

在2015年度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，我厅按规定受理了相关单位的申诉（异议），经认真核实，现将第二批共3家从业单位的2015年度信用评价结果予以公布。

请相关单位按照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和有关要求，做好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工作和过程管理，有关信用评价结果的使用要求按照粤交基〔2014〕564号、粤交基〔2016〕527号、粤交基〔2016〕544号等文件规定执行。

附件：2015 年度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
汇总表（第二批）



附件

2015 年度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汇总表 (第二批) (共 3 家单位, 排名不分先后)

一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 (共 2 家)

序号	企业名称	单位类型	信用评价等级	备注
1	广州三阳贸易有限公司	材料供应单位	A	
2	江苏铁电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施工单位	B	机电工程施工

二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 (共 1 家)

序号	企业名称	单位类型	信用评价等级	备注
1	广东省航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设计单位	A	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公路局、水运局，省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、造价管理站、规划研究中心，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、交通实业投资公司，港珠澳大桥管理局。